

证券代码：300566

证券简称：激智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3-047

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8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议案》，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：

一、本次计提坏账准备情况概述

由于公司客户无锡格木电子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无锡格木”）自身经营情况，应收账款出现了逾期，公司此前及时进行催收，并于2022年起采取诉讼、申请强制执行等相关措施，对无锡格木至今尚未执行到回款。公司于2022年末通过账龄组合计提模型已计提坏账准备5,446,427.34元。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，对公司2023年6月末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，截至目前公司虽尚未收到无锡格木执行结果相关的裁定书，但公司根据无锡格木的经营及回款情况，通过对未来可收回价值的合理预测，预计此部分债权收回的可能性较小，基于谨慎性原则，本次以单项计提模型计提无锡格木剩余应收账款6,777,327.67元，累计计提无锡格木坏账准备12,223,755.01元。具体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客户名称	应收账款 2023 年 6 月 30 日账面余额	2022 年计提坏账准备	本次计提坏账准备	累计计提坏账准备	计提比例
无锡格木电子材料有限公司	12,223,755.01	5,446,427.34	6,777,327.67	12,223,755.01	100%

二、本次计提坏账准备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无锡格木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减少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合并利润总额 6,777,327.67 元，以上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。

三、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坏账准备的合理性说明

本次单项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规定，符合公司应收账款的实际情况和相关会计政策规定。单项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后，公司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，能够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，具有合理性，同意本次单项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事项。

四、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

本次单项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，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，有助于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五、监事会意见

本次单项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，审议程序合法、合规，本次坏账准备计提后，能够更加真实、公允地反应公司资产价值和财务状况，使公司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，更具合理性，同意本次单项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事项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
 - 2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
 - 3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- 特此公告。

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23日